

# 普宁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普交发〔2026〕69号

签发人：陈伟斌

## 关于转下达 2025 年省级交通专项资金（第二批） 分配计划（建设任务支持资金）的通知

里湖镇、梅山镇、高埔镇、大坝镇人民政府，市公路事务中心：

根据《揭阳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转下达 2025 年省级交通专项资金（第二批）分配计划的通知》（揭市交（规）字〔2025〕8号）精神，现将 2025 年省级交通专项资金（第二批）分配计划（建设任务支持资金）转下达给你们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达的补助资金计划为农村公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（详见附件）。各单位要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要求执行建设计划，安排补助资金的建设项目原则上不得变更和调整。

二、各单位要严格按照项目基本建设管理规定，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，建立工程建设资料档案，及时做好工程验收结算、数

字农村公路管理系统信息和资料报送工作，保证计划执行严肃性。

三、本计划资金来源于省级交通专项资金，请各相关单位做好项目建设支出计划，按规定程序办理项目请款手续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同时加强项目资金管理，做到专款专用，公开透明。

四、各地要严格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工作部署，认真统筹规划，加快实施项目建设，不断完善我市乡村交通基础设施，用准用好补助资金，确保资金发挥效益。

五、各单位要加快项目投资建设和资金支付进度。对于投资建设和资金支出进度慢的项目，省交通运输厅将会同省财政厅采取“调慢补快”措施，将资金予以收回，优先用于使用进度快、绩效好的市县和项目，防止资金闲置、沉淀，确保省级补助资金效益充分发挥。

附件：2025年省级交通专项资金（第二批）分配计划  
（建设任务支持资金）



**公开方式：**主动公开

抄送：陈中晔副市长；市财政局。

普宁市交通运输局人秘股

2026年3月17日印发

附件

## 普宁市2025年省级交通专项资金（第二批）分配计划 （建设任务支持资金）

序号	镇级	村级	项目名称	建设里程 (公里)	本次下达 补助计划 (万元)	备注
合 计				8.792	231	
1	里湖镇	圆潭村	普宁市里湖镇圆潭村C364线K0+752-K1+542段单改双车道工程	0.79	57	
2	梅林镇	大廖村	普宁市梅林镇大廖村C955线K0+000-K0+757段单改双车道工程	0.757	55	
3	高埔镇	龙堀村	普宁市高埔镇龙堀村C107线K0+000-K0+657段单改双车道工程	0.657	48	
4	大坝镇	半径村	普宁市大坝镇半径村CA39线K0+150-K0+700段、C091线K0+530-K0+858段单改双车道工程	0.878	40	
5	市公路事务中心		普宁市县道X094线船埔至上护段省级改造工程前期工作经费	5.71	31	